

襄汾县汾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襄汾县汾城镇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版）

汾城
2035

公众号·有趣的历史课

前言 | PREFACE

为构建新时代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统筹推进国土空间开发利用，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大力推动高质量建设，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国家及省市相关要求，汾城镇政府组织编制了《襄汾县汾城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度对接国家、省市重大战略，围绕襄汾县县委、县政府总体战略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面向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城镇化健康发展等空间需求，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加快转变国土开发利用方式，全面提升国土开发质量和效率，推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汾城镇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规划》是对汾城镇全域国土空间开发、资源环境保护、国土综合整治和保障体系建设等做出总体部署与统筹安排，是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优化宏观调控和资源配置的重要公共政策与管理手段，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和进行各项建设活动的法定依据，是协调人口资源环境与社会经济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综合性规划。

目录

1.规划总则

指导思想
规划原则
规划范围和期限

2.战略与目标

乡镇性质
发展定位
发展规模

3.国土空间格局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统筹三线划定
落实三条控制线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4.资源保护与利用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

5.城乡空间格局

农业生产空间
居民点体系构建
产业发展战略

6.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
国土综合整治

7.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绿色畅达综合交通体系
低碳现代化基础设施
安全韧性综合防灾

8.镇政府驻地

优化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优化镇政府驻地交通网络
构建优质完善的社区生活圈

9.实施保障机制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制定分期实施与行动计划
完善规划和实施保障机制

「壹」

规划总则

- 指导思想
- 规划原则
- 规划范围和期限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从汾城实际出发，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步推进“两个转型”。做好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体现战略性、提高科学性、强化权威性、加强协调性、注重操作性，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1.2 规划原则



1.3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包括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规划层次。

汾城镇镇域

- 以全部镇域空间作为规划范围，面积共计12908.25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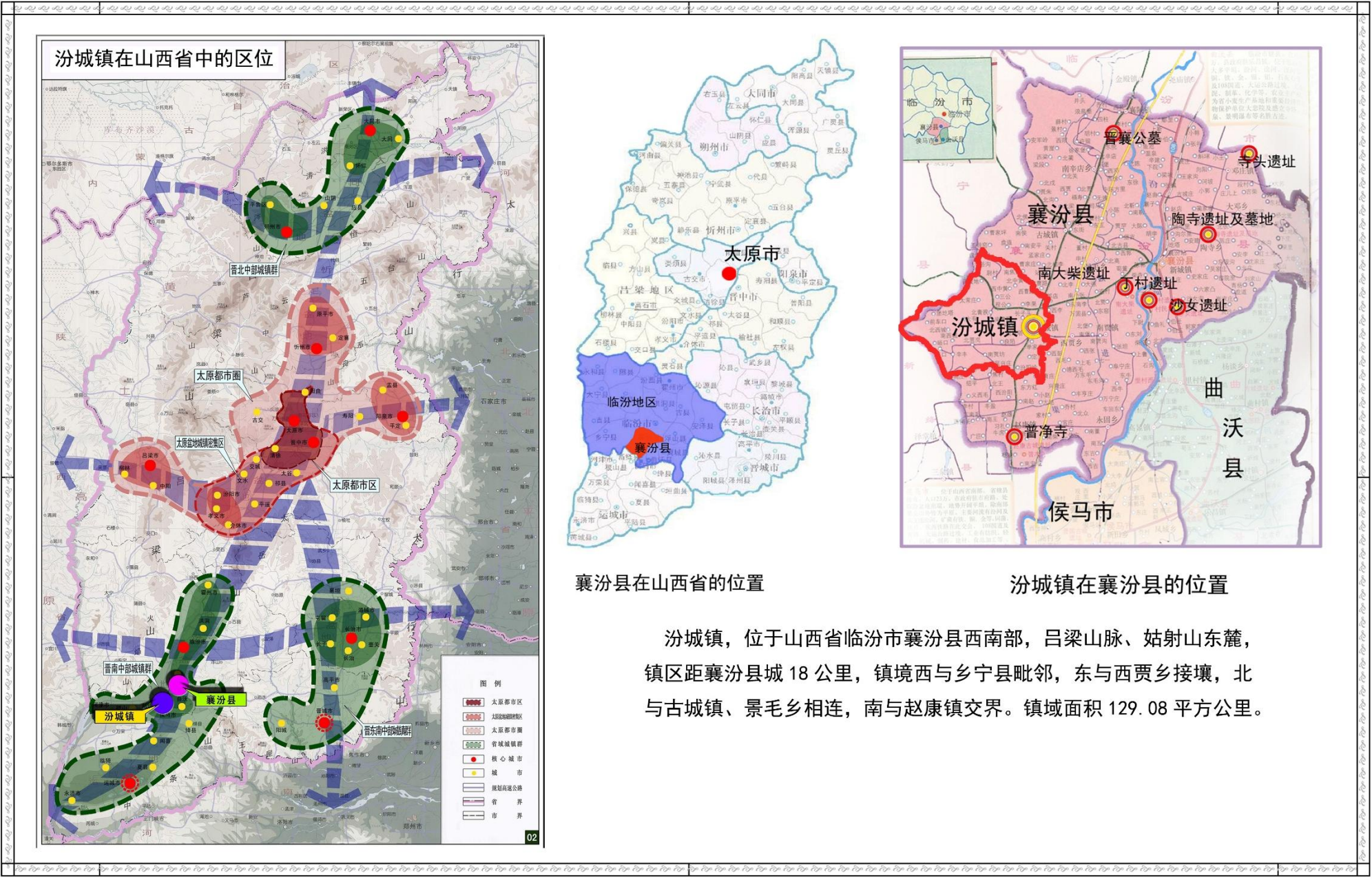
汾城镇镇政府驻地

- 以镇政府所在地的城镇开发边界为依据，划定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面积共计147.79公顷。

● 规划期限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35年，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地理区位



「貳」

战略与目标

- 乡镇性质
- 发展定位
- 发展规模

2.1 乡镇性质



襄汾县古文化展示
区



襄汾县文化旅游基
地

2.2 发展定位

规划充分利用汾城镇独特的区位优势及丰富的资源优势，以汾城镇现状产业为基础，依托汾城古建筑和其他历史文化资源，发展传统农业种植，推动文化旅游业，构建以文化为主导的农业旅游型城镇

2.3 发展规模

自然增长人口预测模型： $P = P_0 (1 + K)^n$

其中，

P-规划目标年村域现状总人口

P_0 -现状常住人口（基期年为2020年，汾城镇2020年共计户籍人口59860人，常住人口3231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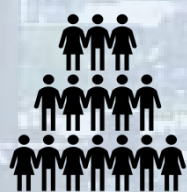
K-人口综合增长率

n-规划年限

预测2025年汾城镇综合增长率为-5‰；2025到2035年汾城镇综合增长率-9‰

则常住人口P（2025）=5.83万人

常住人口P（2035）=5.33万人



**2035年
人口规模**

汾城镇常住人口（2035年）约为5.33万人

「叁」

国土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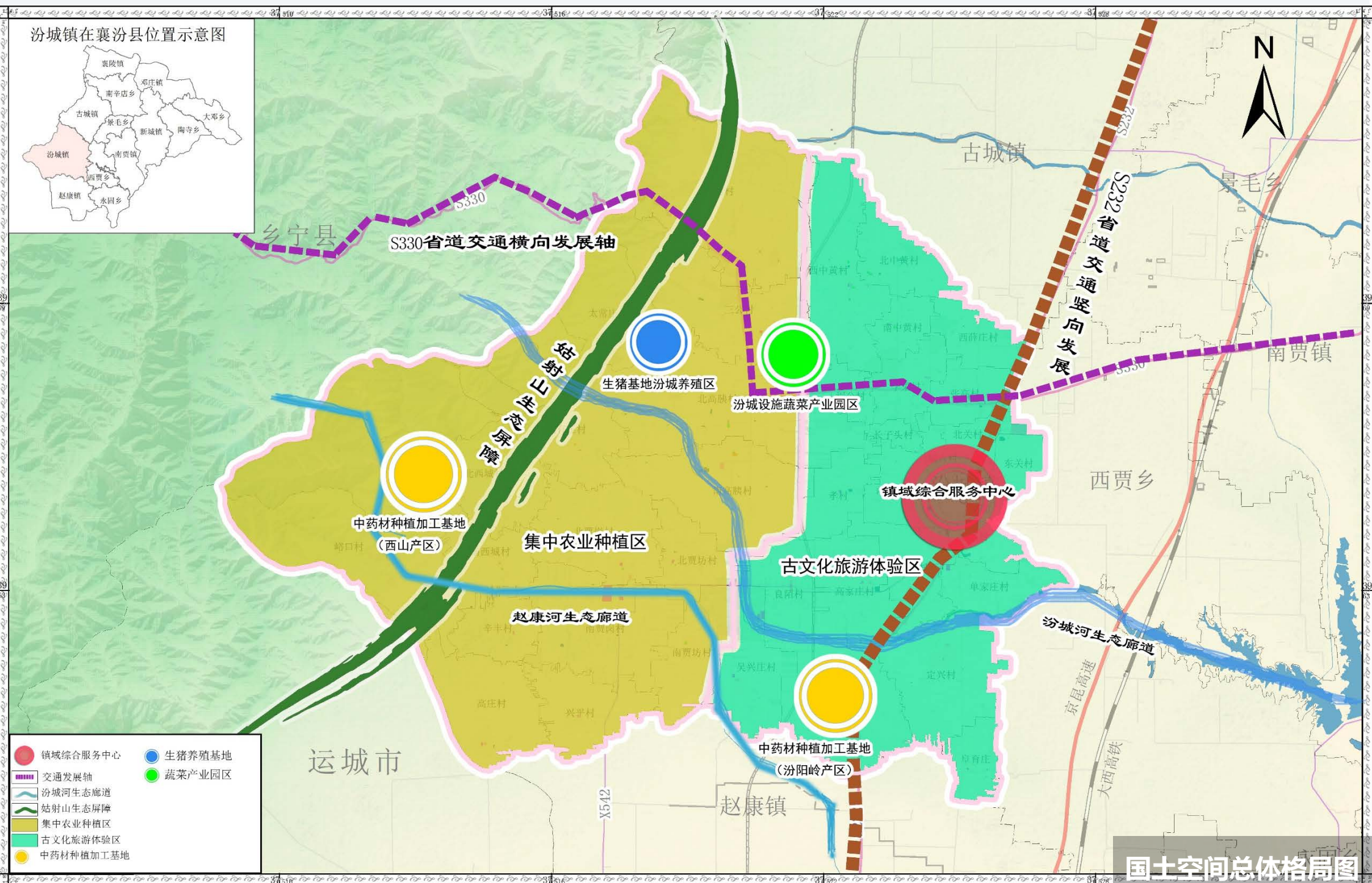
-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统筹三线划定
- 落实三条控制线
-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3.1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构建 **“一心两廊，一屏两轴两区多点”** 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格局

- **“一心”**：即以汾城镇政府驻地为中心；
- **“两廊”**：为汾城河、赵康河生态廊道；
- **“一屏”**：为姑射山生态屏障；
- **“两轴”**：为S232和S330省道交通经济发展轴；
- **“两区”**：为集中农业种植区、古文化旅游体验区；
- **“多点”**：即在“一心两廊一屏两轴两区”的汾城镇发展大骨架下，着力建设蔬菜产业园区、生猪养殖基地、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等多个节点，形成主次分明，尺度适宜、分工合理的汾城镇发展格局。



3.2 统筹三线划定

基本原则

底线思维 保护优先
多规合一 协调落实
统筹推进 分类管控

不交叉
不重叠
不冲突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按照量质并重原则进一步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确保到2035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要求，推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连片成片。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下达的生态保护红线规模、布局以及管控要求，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优化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上级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成果，加强城镇开发边界管控。城镇开发边界内，各类建设活动严格实行用途管制。

3.3落实各类控制线

● 三条底线控制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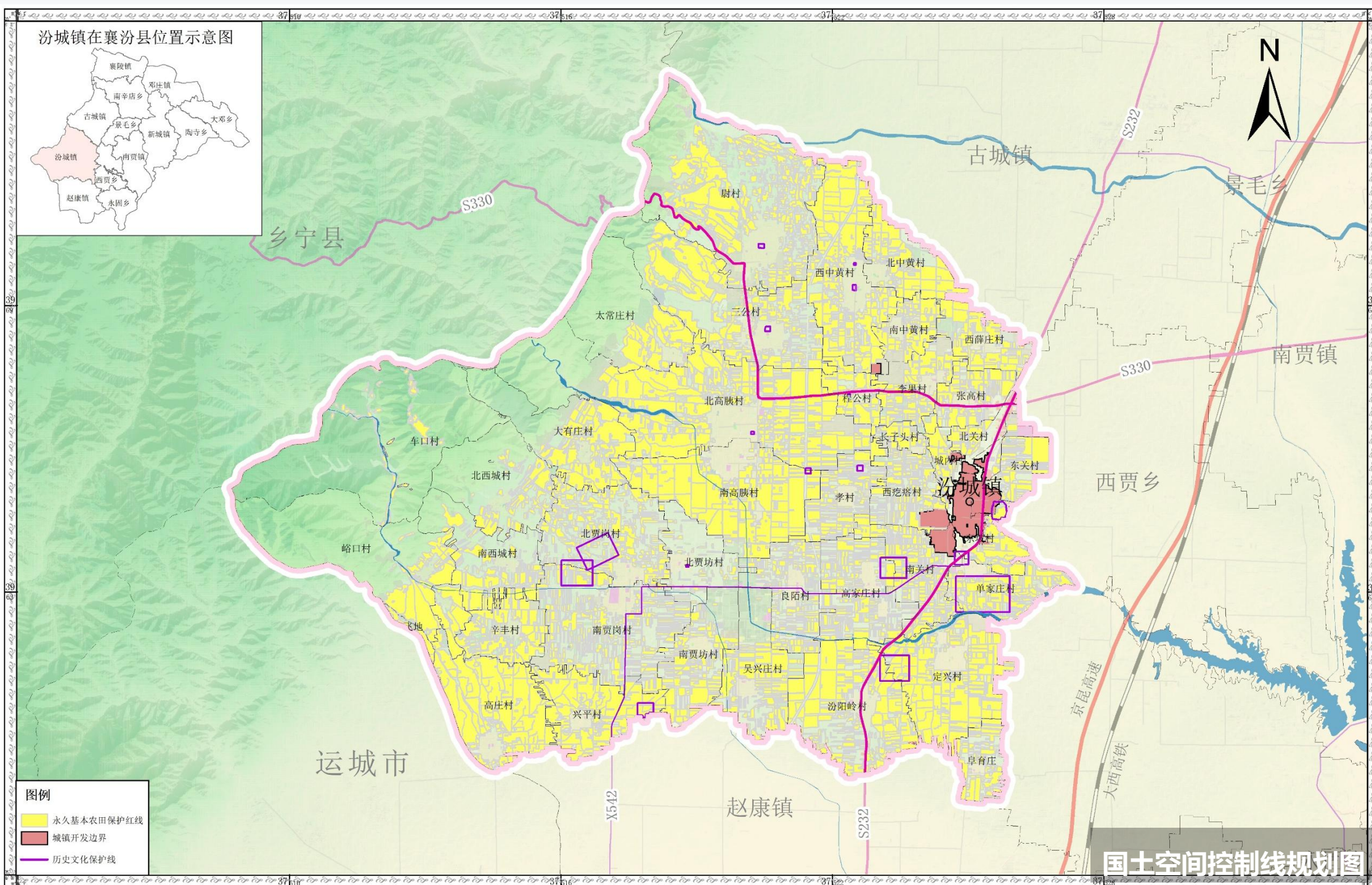
依法严格守住**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在稳定耕地基础上，汾城镇共落实永久基本农田6366.30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49.31%。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本次规划汾城镇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遵循**城镇开发边界**管控原则，约束城镇发展。汾城镇共落实城镇开发边界151.79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1.18%。

● 历史文化保护线

本次规划汾城镇共落实**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为627.28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4.86%。其中文物保护范围面积为255.70公顷，建设控制地带面积为371.59公顷。



3.4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

- 为了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切实保护耕地，促进农业生产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划定农田保护区，主要为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生态保护区

- 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自然区域，包括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

生态控制区

- 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

城镇发展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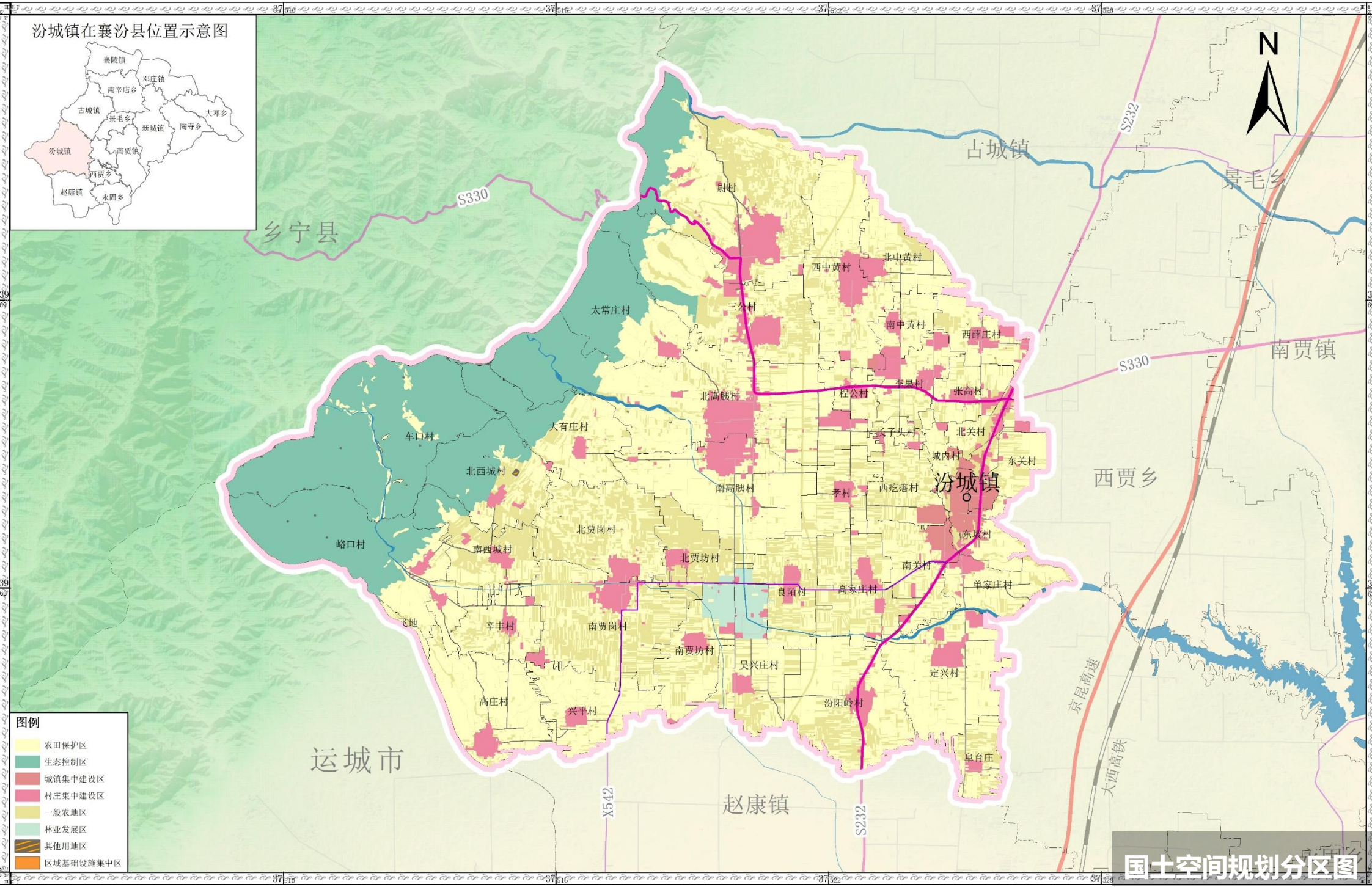
-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

- 农田保护区外，以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允许涉及其他零星用地的区域。

矿产能源发展区

- 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



肆

资源保护与利用

-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

4.1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保障用水安全、保护水环境，多效实施水资源开发与利用

保护镇域内各河流生态廊道
强化汾城镇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完善共建共防体系

严控用水总量
与水质管控

- 深入实施节水行动，坚持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严格落实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 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不断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承载力相协调。

优化用水结构

- 严格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在严格控制用水总量的前提下，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用水结构和空间布局，实施水资源合理配置措施，降低农业用水比重，提升城乡生活、工业及三产用水比例，提高用水效率。

加强水域综合
整治与水源涵
养

- 全面清理镇域内各河流河堤内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及违法建筑物；严格水环境功能区管理，严格控制流域内排污总量，建立断面水质考核预警机制。加强对劣质地表水进行净化处理和开发利用，到规划末期，全镇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100%。

4.2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 耕地资源保护目标

汾城镇政府完成襄汾县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保护耕地资源。

落实 永久基本农田目标

汾城镇政府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守住永久基本农田红线。**

落实 耕地保护政策

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

落实耕地资源保护措施

- **保障耕地总量规模**，确保规划期内汾城镇耕地保有量以及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下达指标。
- **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对非农建设项目选址应尽量避让耕地，不占或少占耕地，确需占用耕地从事非农建设的，必须按要求落实“占补平衡”，按照先补后占、占一补一、占优补优的原则，补充与所占耕地的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
- **实施耕地种植用途管制**，严格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严格防止耕地“非农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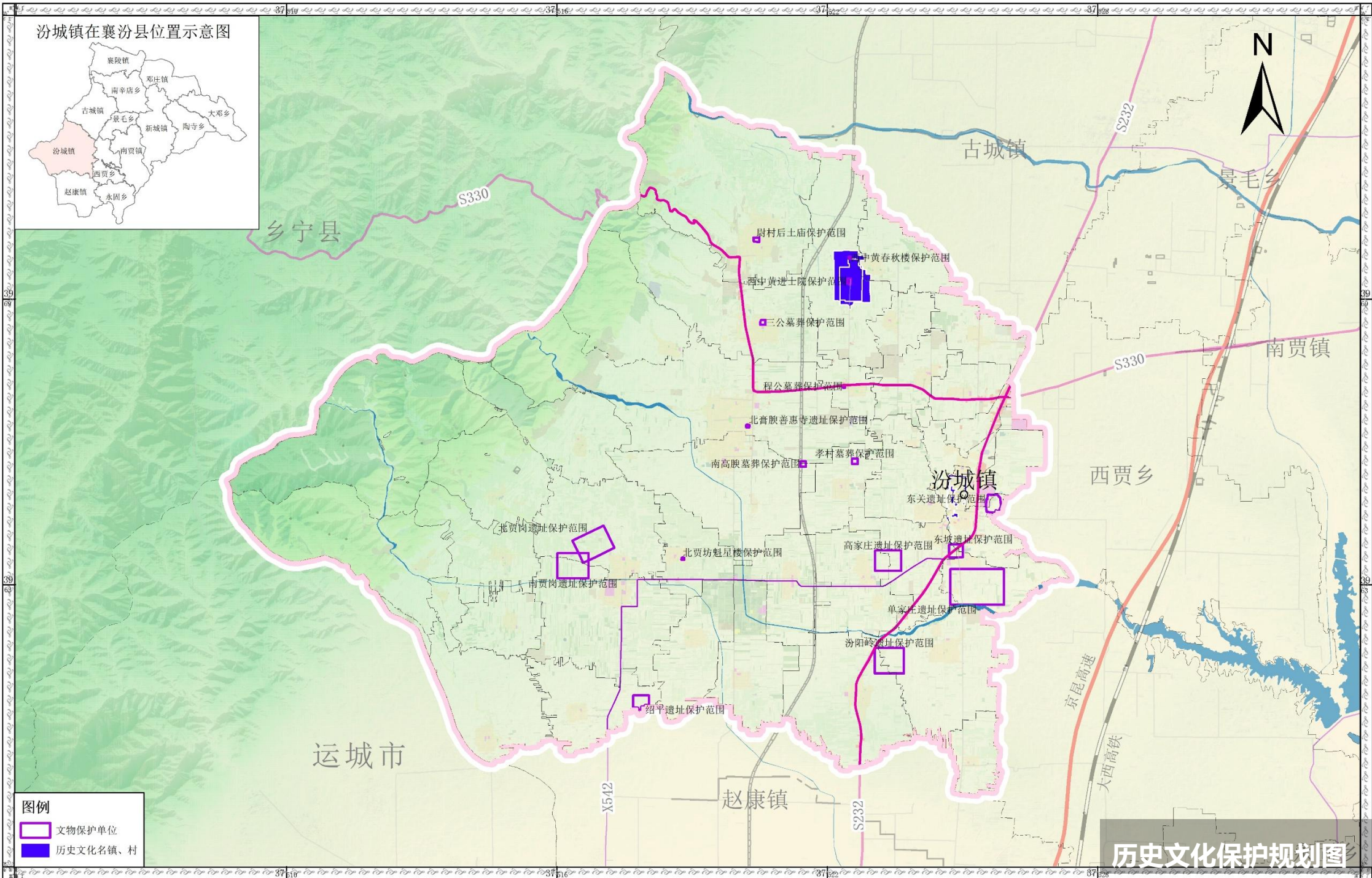
耕地保护

红线

多措并举
保护饭碗田

4.3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

汾城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历史文化资源类别	名录	所在村	级别	备注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汾城古镇	东坡村	国家级	第三批中国历史文化名镇
传统村落	中国传统古村落	西中黄村	国家级	第一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文物保护单位	汾城古建筑群	东坡村	国家级	
	汾城镇建国初期商业建筑群	东坡村	市级	
	东关遗址	东关村	县级	
	东坡遗址	东坡村	县级	
	单家庄遗址	单家庄村	县级	
	北膏腴善惠寺遗址	北膏腴村	县级	
	南贾岗遗址	南贾岗村	县级	
	北贾岗遗址	北贾岗村	县级	
	高家庄遗址	高家庄村	县级	
	汾阳岭遗址	汾阳岭村	县级	
	北贾坊魁星楼	北贾坊村	县级	
	尉村后土庙	尉村村	县级	
	西中黄进士院	西中黄村	县级	
	西中黄春秋楼	西中黄村	县级	
	程公墓葬	程公村	县级	
	三公墓葬	三公村	县级	
	孝村墓葬	孝村村	县级	
	南膏腴墓葬	南膏村	县级	



「伍」

城乡空间格局

- 农业生产空间
- 居民点体系构建
- 产业发展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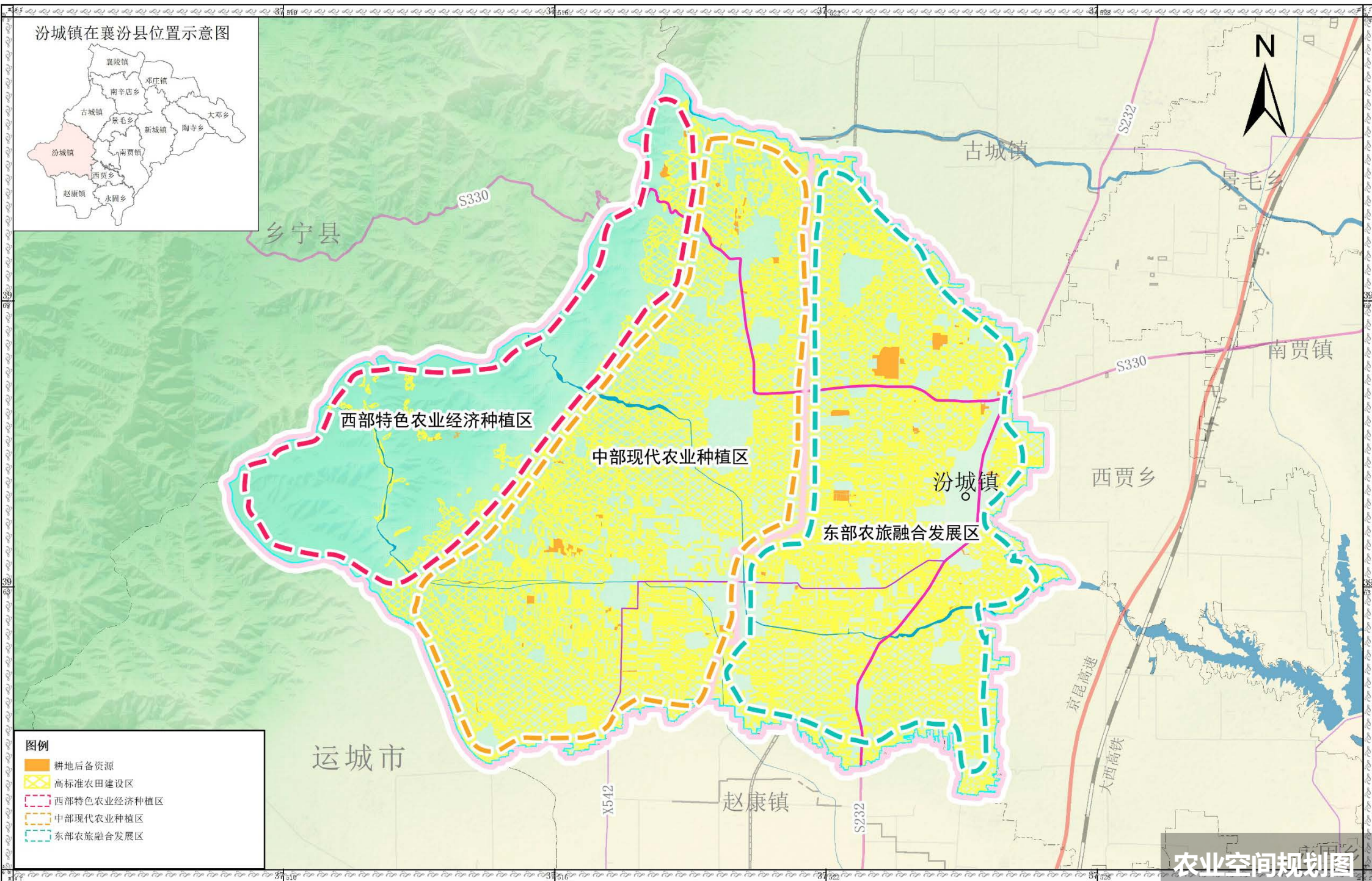
5.1 农业生产空间

基于汾城镇环境特点、资源禀赋、农业发展情况，布局汾城镇农业发展空间。

□ **西部特色农业经济种植区：** 促进生态与经济实现双赢发展，继续壮大分区内特色中药材种植加工，生猪规模养殖，实现绿色种养的区域特色经济农业。

□ **中部现代农业种植区：** 跟随市场发展，规范农村合作社，推广农业生产托管，大力推进农业专业化，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依托地域、资源和产业优势，强化农业链条，重点保护集中连片优质耕地，提高粮食保障能力。建设设施蔬菜基地、农副产品加工、现代仓储和冷链物流基地，发展集约化、产业化农业，提升区域农业现代化水平，实现农业特优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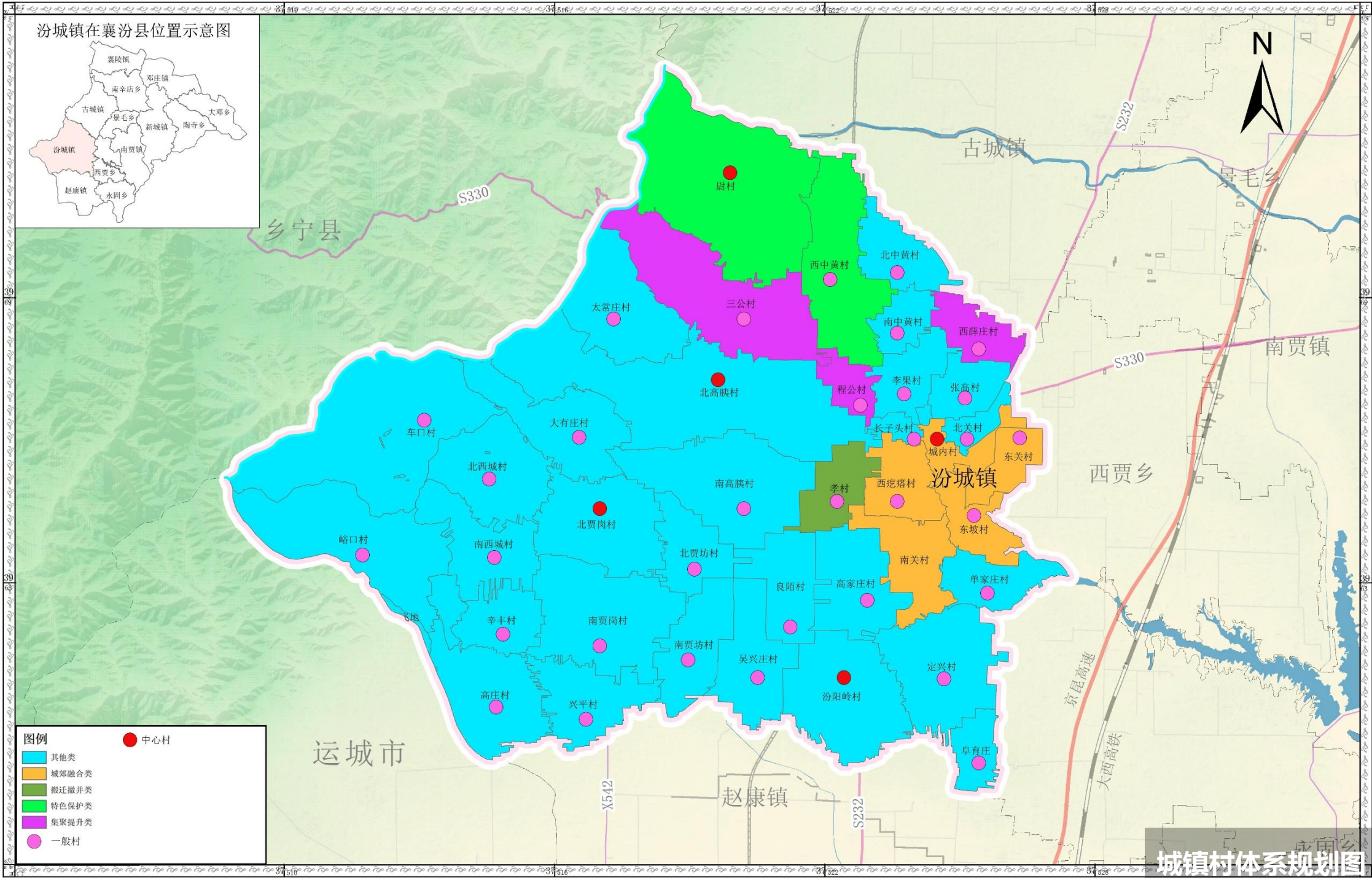
□ **东部农旅融合发展区：** 依托东部优势旅游资源，结合耕园林草等复合农业资源，统筹生态与农业发展，因地制宜推进生态、农旅、康养为主题的休闲农业，引导农用地复合利用。



5.2居民点体系构建

根据汾城镇发展格局，充分考虑产业发展、地理环境、公服投放等因素，构建**“镇政府驻地、4个中心村、30个一般村”**组成的镇村体系。

城镇村体系规划表			
村级体系	涉及村庄个数	村庄名称	人口规模（万人）
镇政府驻地	5	城内村、东关村、东坡村、南关村、西疙瘩村	
中心村	4	北高腴村	0.52
		北贾岗村	0.10
		汾阳岭村	0.13
		尉村	0.50
一般村	30	北关村、北贾坊村、北西城村、北中黄村、车口村、程公村、大有庄村、单家庄村、定兴村、阜育庄村、高家庄村、高庄村、李果村、良陌村、南高腴村、南贾坊村、南贾岗村、南西城村、南中黄村、三公村、太常庄村、吴兴庄村、西薛庄村、西中黄村、孝村、辛丰村、兴平村、峪口村、张高村、长子头村	



5.3 产业发展战略

农业抓“规模+特色”

- 打造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推动中药材连片建设；大力发展中药材规模化种植；打造一村一品规模种养，培育扩大规模效应，加快发展特色农业。
- 重点打造以三公村、尉村为中心的万亩核桃种植区，以南、北贾岗为中心的万亩优质苹果种植区，以南、北西城为中心的万亩花椒种植区以及高庄油用牡丹与大葱种植，定兴克伦生无子葡萄两个千亩基地，初步形成“3+2”的现代农业发展特色格局。

工业抓“提能+转型”

- 提升传统产业，积极扶持民营企业，推动工业经济平稳运行。在做优传统产业、做强主导产业、做大新兴产业、做实特色产业上下功夫。
- 持续优化发展环境，深入开展入企服务常态化专项行动，从政策、技术等方面支持民营经济上档升级，降低生产成本，扩大有效供给，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文旅抓“休闲+康养”

- 重点依托汾城古建筑、传统村落等景点，主动争取中国历史文化名镇等方面的建设资金，借鉴韩城、平遥古城开发经验，抢抓汾城历史文化名镇名村设施配套项目机遇，利用现有文化资源优势，发展研学旅行工作方案和研学营地建设，积极承办研学旅行活动。
- 打造沿镇域内省道、县道的观光、餐饮、休闲项目一条龙服务，挖掘特色文化，着眼绿色循环，推动文旅融合，打造文旅融合景观发展带。



「陆」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生态修复
- 国土综合整治

山西-襄汾

6.1生态修复

落实“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系统理念，坚持保护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进矿山生态修复**，汾城镇矿山生态修复重点区域的总面积为3.16公顷，主要分布在汾城镇尉村。

优化调整种植业结构，积极推广绿肥，降低农业种植带来的土壤污染风险。加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污染防治，实施清洁养殖。

• 城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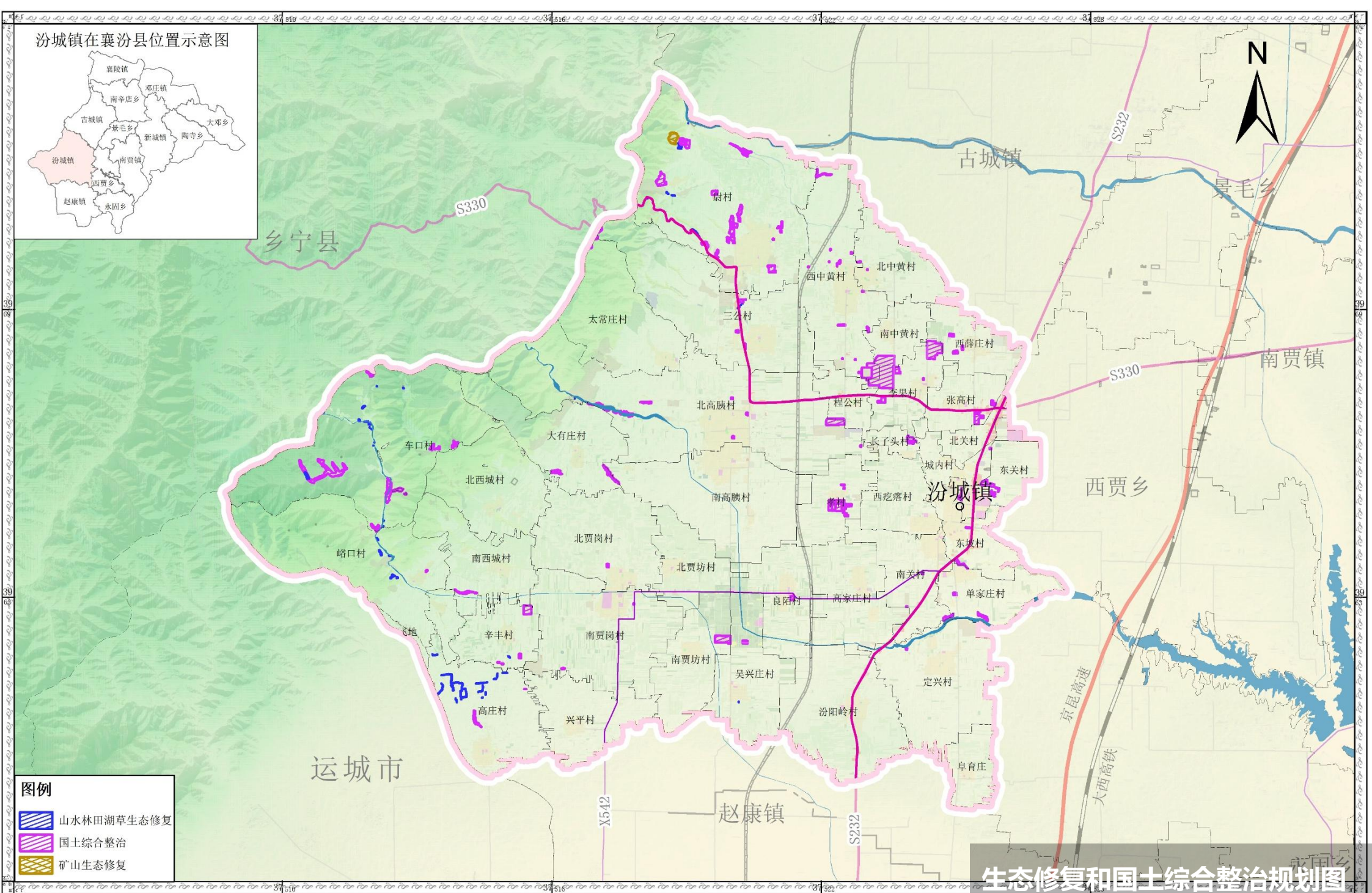
提升城镇的生态品质

• 农业空间

增强农田的生态功能

• 生态空间

围绕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洪水调蓄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布局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规划图

6.2国土综合整治

努力打造集约高效的生产空间、宜居适度的的生活空间、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为推进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城乡建设用地复垦

- 对人均农村建设用地超标较多，整理潜力较大，分布零乱、分散的村庄进行复垦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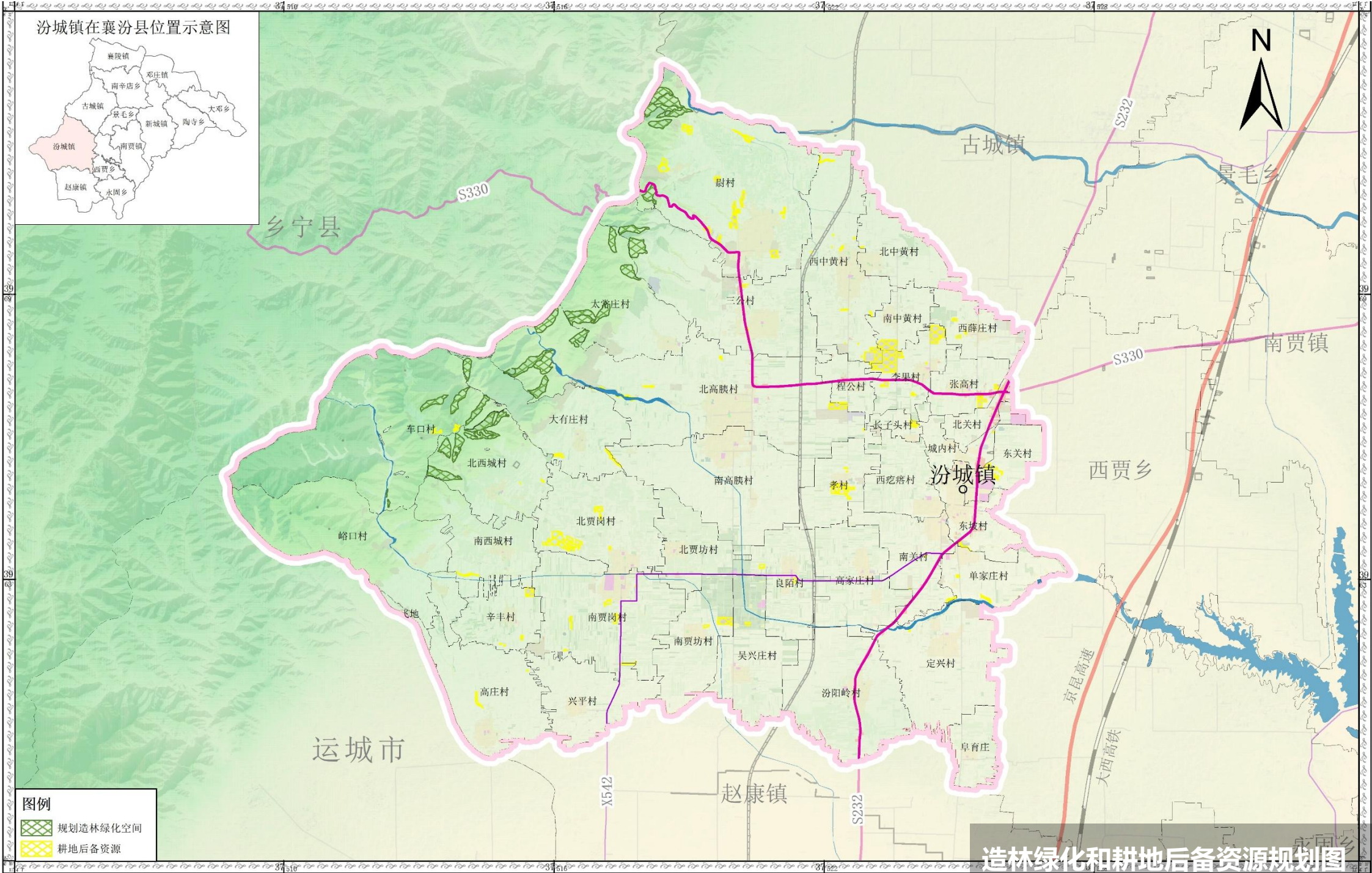
工矿废弃地复垦

- 对散乱、废弃、闲置、低效利用的工矿建设用地进行复垦整治。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 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以水土资源相匹配为原则，采取工程、生物等措施，科学合理开发利用宜耕后备资源，有效增加耕地面积。



「柒」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 绿色畅达综合交通体系
- 低碳现代化基础设施
- 安全韧性综合防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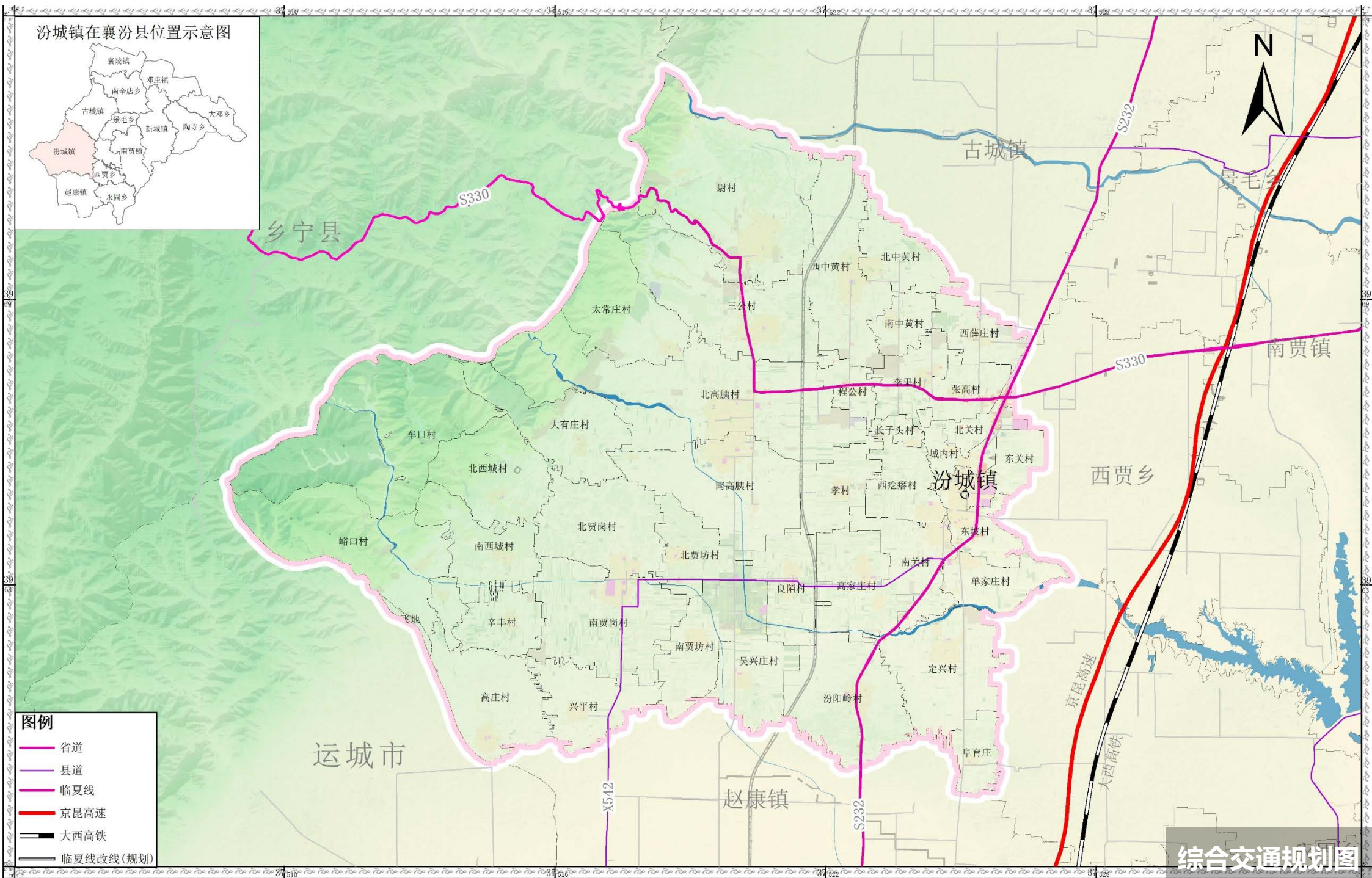
7.1绿色畅达综合交通体系

交通发展目标

- 落实省、市、县重要交通规划，加强镇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以国道、县道为骨架，乡村道路为补充。
- 完善内部交通，加强镇村间、汾城镇各产业节点之间的道路连通。
- 提出农村道路建设目标，提升农村道路建设水平，促进镇域整体发展。

交通网络格局

- 构建“一核两纵一横”公路网布局结构。
- “一核”：以“两纵”和“一横”交织地城内村为核心，实现东西南北的快速直通。
- “两纵”：S232省道(临夏线)和X542县道组成的纵线交通。
- “一横”：S330省道（襄乡线）组成的镇域横线交通。



7.2 低碳现代化基础设施

给水工程规划



镇域内水源主要来源于汾城联村供水水源、永固集中供水辛丰水源和汾城镇集中供水水源，满足乡镇日常生活、生产的用水需求。

推进农村地区清洁水工程建设，到2035年，全镇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排水工程规划



镇政府所在地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体制，规划保留现状汾城污水处理站，其服务范围主要为镇政府驻地及周边乡村。离镇政府驻地较远的村庄，可采用小型污水处理技术进行就地处理，污水处理后可就近排放或作为农用；水源地附近的村庄，必须设置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电力工程规划



汾城镇电力主要来源于依托现状汾城、良陌两个110千伏变电站进行供电，以电力线路输送至镇域内。

规划保留现状电力设施，同时可沿主要道路架设电力线路至各居民点，全面升级改造农村电网，提高供电稳定性。

通信工程规划



建立和完善邮政服务网络，保留现状汾城镇的邮政所，同时规划增加相关邮政服务设施的布点，实现乡镇、村邮政服务全覆盖。

供热工程规划



镇域热源以清洁能源供热为主，因地制宜地选择空气源热泵、太阳能、电采暖等清洁热源。镇政府驻地和条件较好的中心村可逐步发展利用清洁能源供热。

环卫工程规划



遵循“减量化、资源化”的原则，采用“户分类一村收集一镇转运一县处理”垃圾收运处理模式，镇政府驻地设垃圾转运站，中心村、一般村设置垃圾收集点。

7.3安全韧性综合防灾

防洪工程

- 落实镇域内河流雨洪水蓄滞和行泄划定的自然空间和重大调蓄设施用地范围等确定的洪涝风险控制范围，保障防洪排涝系统的完整性和通达性。
- 防洪治理措施主要包括截洪沟、排涝泵站、排洪排涝河道、河岸湖泊工程以及小型蓄洪工程；非工程体系主要为灾害高发区管理、救灾保障体系建设、公民防灾教育等。

消防工程

- 规划按消防建设规范要求设置一处义务消防队，并配备对应的消防配套设施。
- 汾城镇依托S232省道(临夏线)和X542县道、S330省道（襄乡线）、乡道和主要村道作为防灾及消防通道，向外联通各道路，与襄汾县建立联动防灾通道，确保汾城镇应急防灾救灾能力。

抗震工程

- 依据就近疏散原则，规划利用符合条件的广场、公园绿地、公园、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设施作为应急避难场所。
- 镇域内各村庄原则上以村庄周边的开阔地带、农田为主作为地震发生后村庄临时应急避难疏散场所。

其他灾害防治

- 对于在自然灾害易发的各类风险区、采煤沉陷区范围内的现状建成区域，必须定期开展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乡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建立相关数据库并进行持续监测，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预防加固、人员搬离等措施。

「捌」

镇政府驻地

- 优化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 优化镇政府驻地交通网络
- 构建优质完善的社区生活圈

8.1 优化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

居住用地的布局强调节约用地，力求通过完善配套基础设施，打造和谐宜居的居住环境。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分散布置于镇政府驻地内。

商业服务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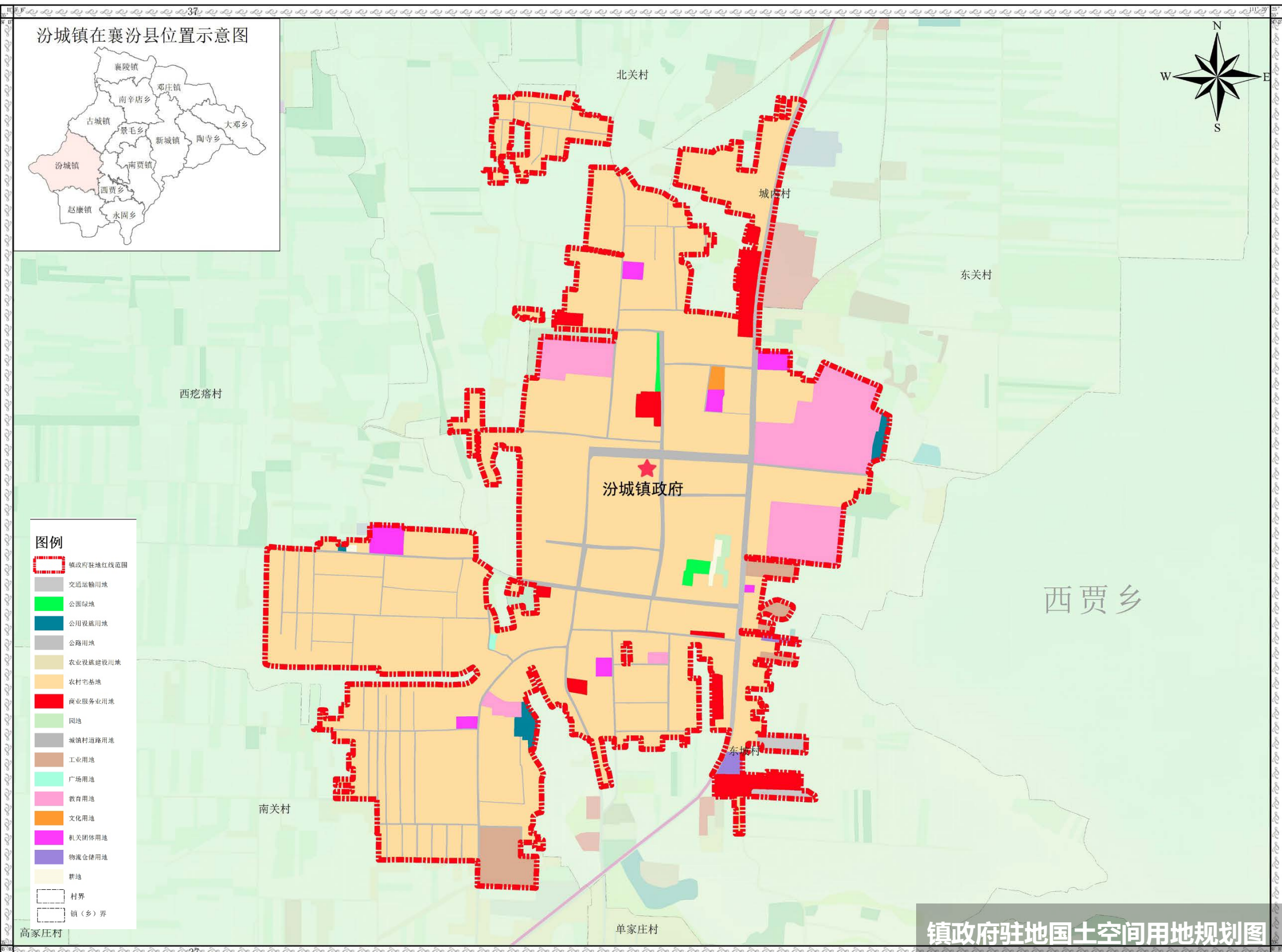
对现状商业用地进行改造升级，提升服务品质，为镇域内居民日常生活提供便利。

交通用地

将交通用地划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构建互联互通的三级路网体系。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利用镇域内空闲地规划街边绿地，满足镇域内居民日常休闲活动需求，同时绿地与开敞空间可作为应急避难场所。



8.2 优化镇政府驻地交通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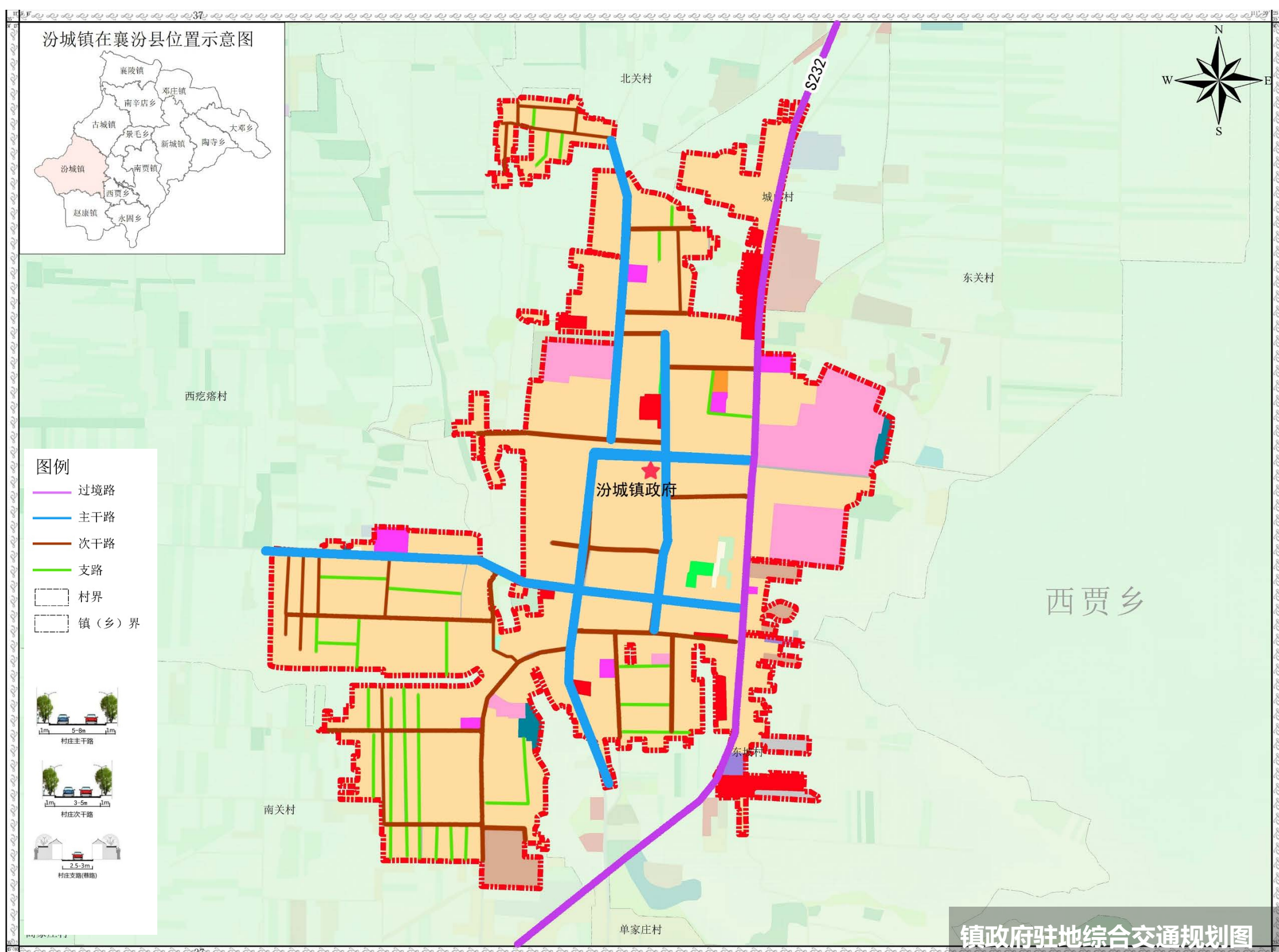
■ 镇政府驻地对外交通布局

- 构建内外交通高效衔接的出行体系。南北向过境通道由省道S232承担。**

■ 镇政府驻地道路布局

- 规划形成主干路-次干路-支路的路网结构。推动镇村交通路网建设，
- 主干路：主要为围绕镇政府周边，串联整个镇区的两条横向道路和两条竖向道路，道路宽度7-10米。
- 次干路：为联系镇政府驻地内部主要道路和支路的交通路网，道路宽度维持在4-7米。
- 支路：为次干路延伸出的细小路网，以步行为主，道路宽度2.5-3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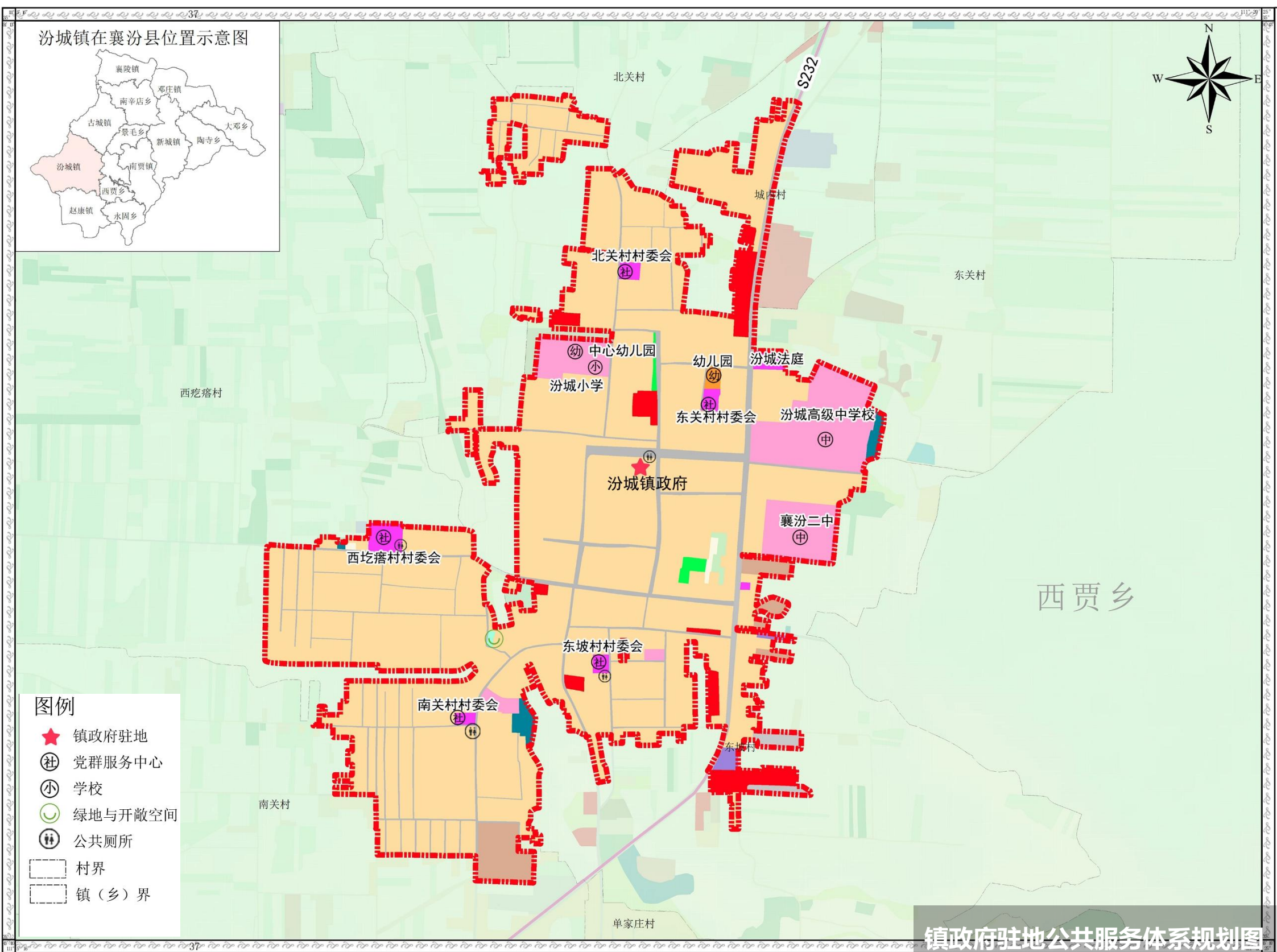
■ 镇政府驻地公共交通布局



8.3构建优质完善的社区生活圈

■ 构建乡镇级社区生活圈

根据规划汾城镇政府驻地实际服务管理人口的规模、构成和生产生活需求，合理确定教育、医疗、卫生、防疫和社会福利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的规模及位置，指导其他村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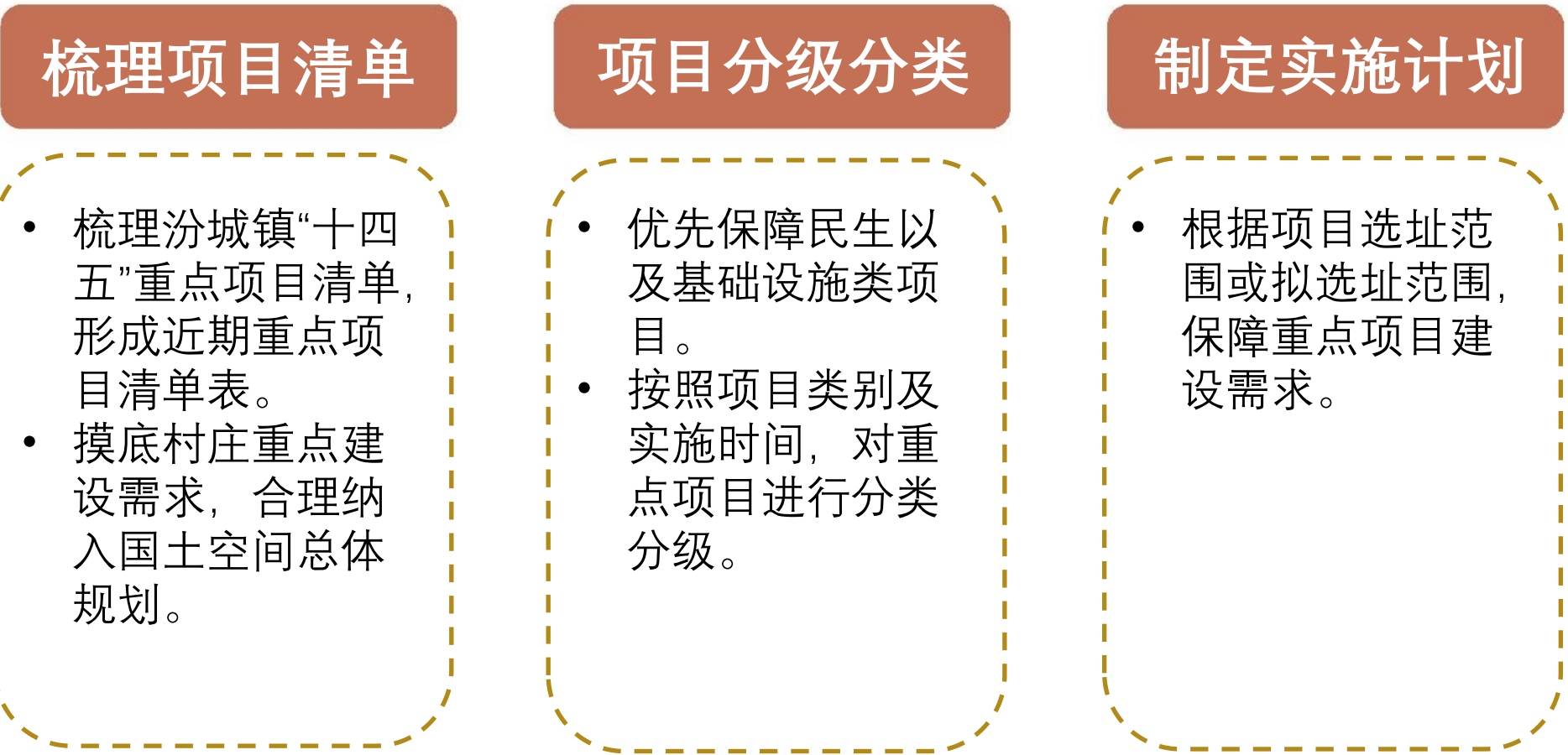
实施保障机制

-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 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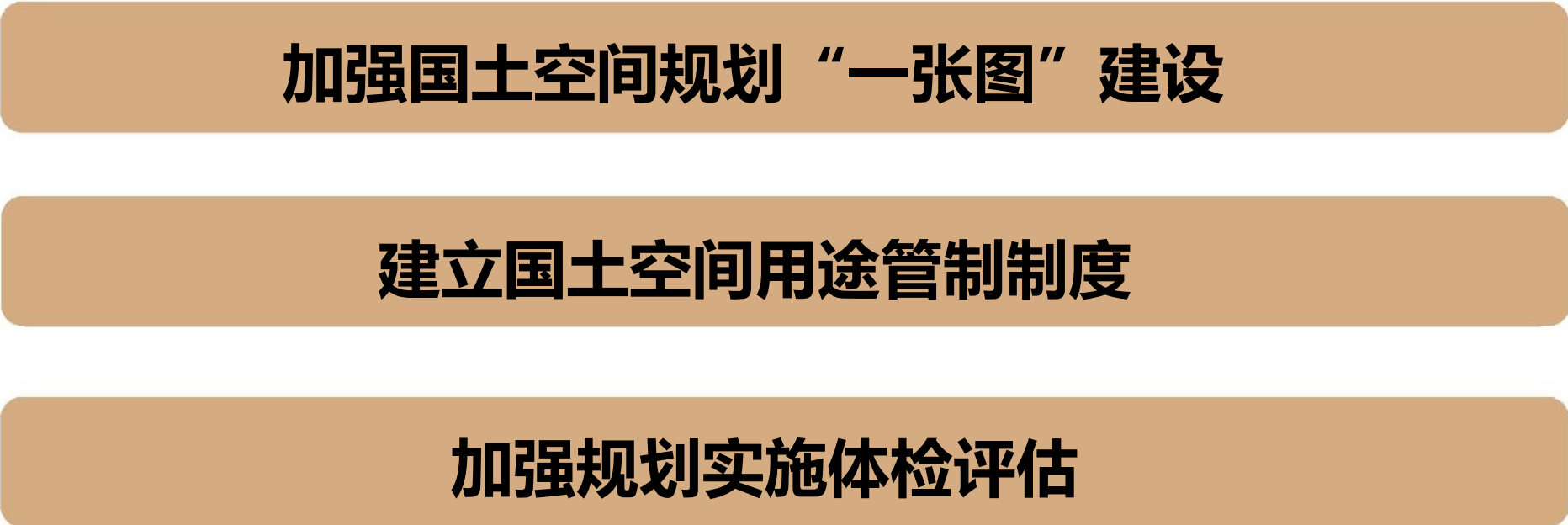
9.1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9.2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9.3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公示渠道

襄汾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xiangfen.gov.cn/>

公众意见反馈邮寄地址：汾城镇人民政府；襄汾县自然资源局

汾城镇人民政府

襄汾县自然资源局

备注：本次公示的规划成果为规划草案，最终以经依法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有涉及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